

“第一议题”学习制度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批示指示精神，突出政治建设，坚定捍卫“两个确立”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特制定“第一议题”学习制度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突出政治建设，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批示指示精神等内容，作为党委会议、理论中心组学习、各基层党组织学习的“第一议题”，作为全体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的重中之重，着力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，推动学习贯彻不断深化、不断取得实效。

二、学习主体

局党委、各基层党组织。

三、学习内容

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及时跟进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、重要文章和重要批示、重要指示精神，特别是关于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，以及新颁布的党内各类党纪法规、条例和重大决策等内容。

四、学习形式

通过党委会、理论中心组学习、“三会一课”、主题党日、组织生活会等方式学习，也可采取交流研讨、专题讲座、观看专题片等有效形式。

五、具体要求

(一)提高政治站位，发挥率先垂范作用。局党委班子成员、党支部书记要认真履行领导责任，以身作则、率先垂范，积极带头抓好“第一议题”学习制度落实，严格按照中央统一要求、统一口径做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传达、贯彻落实，逐字逐句、原原本本、原汁原味地学，确保党员干部全面领会其中的基本观点，深刻把握其中的精神实质。

(二)保证学习效果，增强学习的时效性。局党委、各基层党组织要及时把“第一议题”的学习内容列入学习计划，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论述，第一时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讲话精神和最新指示精神，做到融入日常、抓在经常。

(三)落实监督检查，做好制度监督管理。“第一议题”的学习主题、形式、参加人员以及过程概况应及时做好记录，防止搞形式、走过场，切实保证学习效果。要把“第一议题”的学习成效转化为推进工作的实际成效，用实际行动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好、贯彻好、落实好。